嵩县人民医院影像科联影 CT 维保及车载联影 CT 维修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嵩政采单一-2026-3

中文达
ZHONG WEN DA

采 购 人：嵩县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中文达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1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22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嵩县人民医院影像科联影 CT 维保及车载联影 CT 维修项目采购邀请函

一、采购项目名称：嵩县人民医院影像科联影 CT 维保及车载联影 CT 维修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嵩政采单一-2026-3

三、项目预算金额：1200000.00 元

四、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1、本项目为嵩县人民医院影像科联影 CT 维保及车载联影 CT 维修项目。项目核心目标是通过标准化，全周期的维保与维修服务，保障 CT 设备的临床可用性，图像质量与运行安全，满足日常诊疗，急诊急救及移动医疗场景的设备运行需求，降低设备故障停机风险，保障医疗服务连续性。CT 整机及后处理工作站维保三年；车载 CT 更换原厂全新球管一支，质保 1 年，并包含整机技术保修 3 年，每年两次定期维护保养服务。

2、服务地点：嵩县人民医院

3、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采购人的要求

4、本次招标共 1 个标段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供应商名称：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供应商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城北路 2258 号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支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材料；

3.2、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3.3、信用承诺函：供应商在投标时须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其他相关承诺，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约定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文件）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4、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七、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1、时间：2026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6 年 07 月 10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嵩县新区万象花园底商雷鸣广告二楼；

3、方式：本次招标实行不见面获取文件方式，投标人将以下资料（1.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材料；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到代理机构邮箱（980815873@qq.com）并电话代理公司，发送邮件时标题统一命名为“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报名资料”。经代理机构核实无误后，通过所留邮箱向投标人发送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07 月 14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嵩县新区万象花园底商雷鸣广告二楼

九、联系方式

1、采购人：嵩县人民医院

地址：河南省嵩县嵩州路 28 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9-66319770

项目联系人：温先生

联系方式：0379-66319957

2、监督人：嵩县财政局

地址：河南省嵩县白云大道

联系人：嵩县财政局采购办

联系方式：0379-60301028

3、名称：中文达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100 号 1 号楼 2 单元 6 层 616 号

联系人：魏先生

联系方式：18937905657

4、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魏先生

电话：1893790565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嵩县人民医院 地址：河南省嵩县嵩州路 28 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9-66319770 项目联系人：温先生 联系方式：0379-66319957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文达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 100 号 1 号楼 2 单元 6 层 616 号 联系人：魏先生 联系方式：18937905657
1.1.4	采购项目名称	嵩县人民医院影像科联影 CT 维保及车载联影 CT 维修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支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1.1.6	采购项目编号	嵩政采单一-2026-3
1.1.7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 1 个包。供应商可就一个包进行完整投标，不得拆分，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付款方式	按季度付款

1.3.1	服务地点	嵩县人民医院
1.3.2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采购人的要求
1.3.3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 1、提供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2、质保期内免费上门保修服务，7 天×24 小时全年无休，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接受该维护期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3、维护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提供 400 客户服务专线电话，全年 365 天*24 小时开通。并保证出现故障时，1 小时内提供远程电话。 （2）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工程师现场响应时间为 8 小时内(包括节假日)，备品备件响应时间为 48 小时。 4、维护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1.3.4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详见本章总则 1.4.3 小项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服务地点：嵩县人民医院** **付款方式：按季度付款**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采购人的要求。**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不允许
2.1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提交书面材料（盖供应商公章）。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1200000.00 元；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税金。 其他：/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协商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	响应保证金	本次采购免收响应保证金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4.1.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4.1.2	提交响应文件	见第一章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地点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一份正本、贰份副本，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本次采购不退还响应文件。 电子文档:包含响应内容的U盘1份;U盘盘身需明确响应单位、项目名称。
4.1.4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的地址： XX（项目名称）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4.1.5	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装订均应采用A4打印纸，胶装方式，不接收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装订方式的响应文件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1	协商小组的组建	单一来源协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协商的三分之二。 专家确定方式：评审前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3.1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8.5.3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适用的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本次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办[2003]857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下浮40%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3000元按3000元计取。（此费用由供应商在响应报价中综合考虑）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及履约验收

1.3.1 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 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

（3）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4）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5）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6）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响应预备会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响应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作出响应。

1.11.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1.11.4 响应文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5 如响应文件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2.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

（1）采购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采购需求；

（4）合同（样本）；

（5）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6）响应文件格式；

（7）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3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单一来源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

3.4 响应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件要求，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成交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协商小组认为成交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应仔细研读充分理解单一来源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补充变更内容），按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单一来源文件做出明确和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3.7.2 响应文件应按单一来源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完整编写、签署和盖章，单一来源文件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可自行增加。供应商因不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明确、编排混乱、格式不规范、字迹模糊不清、目录与页码不对应等编制质量方面的问题，导致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漏读、误读或查不到相关内容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

3.7.3 响应文件文字：响应文件均以中文印刷体，中文以外的文字应正确翻译为中文，中外文不符时，以中文为准。因未翻译为中文，或翻译的不准确的，导致响应文件被错读误解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

3.7.4 响应文件中计量单位：除在单一来源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7.5 响应文件正本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要求在规定处签名或加盖公章。响应文件中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加盖公章。

3.7.6 响应文件的数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7 电报、电话、传真、邮件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提交

4.1.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4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4.2.2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协商

5.1 协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协商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协商。

5.2 协商程序

5.2.1 资格审查：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5.2.2 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供应商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服务地点、质量要求、响应有效期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5.2.3 技术评审：依据供应商的技术响应、报价情况及市场价格与供应商进行协商，最终商定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单一来源评审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等情况进行说明。

5.3 协商异议

供应商对协商有异议的，应当在协商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4 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6. 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小组

6.1 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小组组成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小组负责。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相关方面的专家组成。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小组成员人数见供应商

须知前附表。

6.2 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

（4）曾因在招标、评审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7. 合同授予

7.1 成交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用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书面的《成交通知书》。

7.2 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在协商过程中对响应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7.3 履约担保（本项目不适用）

7.3.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及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3 对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协商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以及与协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采购活动中，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8.4 对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及与协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采购活动中，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采购程序正常进行。

8.5 询问、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或有关当事人对协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8.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8.5.3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8.5.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5.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6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本次采购项目为本项目为嵩县人民医院影像科联影 CT 维保及车载联影 CT 维修项目。项目核心目标是通过标准化，全周期的维保与维修服务，保障 CT 设备的临床可用性，图像质量与运行安全，满足日常诊疗，急诊急救及移动医疗场景的设备运行需求，降低设备故障停机风险，保障医疗服务连续性。

2、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采购人的要求

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服务要求

序号	名称	服务要求	数量	备注
1	联影 CT 维保	1.投标人对于设备的保修范围：CT 整机及后处理工作站（包含球管、高压发生器、探测器等备件、常规保养及维修人工）。 2.保修期限：3 年。 3.投标人需对设备每年两次定期维护保养服务、维护保养服务、设备安全检查、影像质量检查、设备除尘保养、运行状态检查、设备校准、按合同如期完成并提供相应的记录或报告。 4.投标人保证更换配件为原厂原装的全新零备件，保证质量和配套主机设备的一致性、匹配性，稳定性；保证备件的储存，并优先为用户提供及时准确的备件供应。 5.投标人提供 24 小时维修服务热线，产品技术专家提供远程在线技术咨询和维修诊断。接到报修电话后 2 小时内响应，如遇电话支持服务无法解决时，工程师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 6.保修费包括所涉及的人工费用、交通差旅费及所有备件费。 7.投标人须具有经合法校正的 CT 专业维修工具、仪器。 8.投标人必须保证设备开机率达到 95%以上。 9.保修期内免费提供设备的系统软件升级补丁和技术支持，保证所有系统软件为最新版本。 10.投标人必需在国内设有专业、充足的设备零备件仓库。 11.投标人现场维修服务人员必须为原设备厂家认证的维修工程师	1	
2	车载联影 CT 维修	车载 CT 更换原厂全新球管一支，质保 1 年（自球管安装之日起），并包含整机技术保修 3 年，每年两次定期维护保养服务、维护保养服务、设备安全检查、影像质量检查、设备除尘保养、运行状态检查、设备校准、按合同如期完成并提供相应的记录或报告，不限次派工。	1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甲方：　　)(　　)委托(　　)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号）招标采购文件

2.投标文件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号）中标通知书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保密协议或条款

7.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内容

详见合同附件中《服务明细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_____元。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须得日常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10%。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_____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七条　服务时间

1.服务期限：_____至_____。

2.服务地点：_____。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服务的期限为_____。

2.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相关问题立即响应，排除故障，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款__的违约金。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__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__的违约金。

如乙方逾期达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__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

5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基本账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

服务明细一览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要求	具体工作量
	（视明细项目加行）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一、资格审查、评审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备合法有效《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材料
	资格证书要求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符合性审查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材料一致
	响应文件格式 签字盖章	符合本文件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最高限价。
	协商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二、评审结果

1、协商小组根据价格、质量等因素确定成交供应商。

2、成交供应商应报价合理，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

3、协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供应商名单。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资格证明材料

五、开标一览表

六、报价明细表

七、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十、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一、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二、辅助资料表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十四、售后服务计划计

十五、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一、响应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4、我方承诺除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文件的全部要求。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7、我方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0、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采购文件所列服务及相关伴随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2、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成交，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4、我方做出如下承诺：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撤回、不修改响应文件；②如果成交，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同时，向代理机构足额交纳代理服务费，否则，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带来的一切损失；③领取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按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一切损失，并愿意接受政府采购部门的处罚。

15、与本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文件被拒绝。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复印件

2、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复印件

四、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等。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

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五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元
服务地点	
质量要求	
是否响应采购文件中的付款方式	
响应文件有效期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六、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承担的服务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4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1.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 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注：投标人为大型企业不填写此表。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我单位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

我单位是/不是监狱企业

十、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2、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一、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供应商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二、辅助资料表

一、投标企业综合说明

二、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服务年限	学历及专业
其中：具有高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中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初级技术职称　　人。						

十三、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十四、售后服务计划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十五、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单一来源采购二次报价表

单一来源采购二次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名称	嵩县人民医院影像科联影 CT 维保及车载联影 CT 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服务地点	
质量要求	
是否响应采购文件中付款方式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